

秦皇岛市人民防空办公室

人防工程防汛防灾工作提示

各人防工程使用及建设单位：

据气象部门预测，今年汛期降雨量有明显偏多趋势。为防患未然，确保人防工程安全度汛，保护国家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现就有关事项作如下安排：

一、按照“谁投资、谁建设，谁使用，谁管理”的原则，落实主体责任。使用（建设）单位和个人要做好防汛准备工作，制定应急工作预案，明确职责，责任到人。

二、要备足好防汛抢险物资和器材。如：沙子、沙袋、铁锹、发电机、水泵、水管、电源及拖线盘、照明工具等，做到定点存放、专人保管，以保障抢险需要，确保防汛物资安全可靠。

三、重点检查主体是否安全，口部或周边是否存在坍塌滑坡的可能，出入口、采光窗、竖井、通风孔等外露孔口的各项防积水倒灌措施是否到位（如砌高或安装防水档板、疏通排水沟等），内部排水设施是否正常（如水泵、电源配电箱、管道、阀门、浮球和水位开关等），电路电器系统是否可靠，防汛预案、应急物资、抢险队伍是否健全等等。

四、加强安全巡查，特别是在降雨比较集中的天气，在可能存在危险和隐患的位置必须派专人进行巡查。发现问题第一时间报告，并采取措施妥善处理，不准迟报、漏报和瞒报。

五、落实好人防工程消防管理制度。对人防工程要按地下消防要求完善内部的防火、灭火，报警等消防设施。消防器材和防火装置。严禁擅自搬动、拆除，如有损坏及时添补。

人防工程防汛值班室电话：5953000

秦皇岛市人民防空办公室

2021年7月23日